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賴怡臻

電話：04-22289111#54910

電子信箱：fcps954427@t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里區大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1500181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115年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B5-1生成式AI 與教育應用工作坊，聯絡人資訊更正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5年3月3日中市教課字第11500173842號函(諒達)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場次二訂於115年5月20日(星期三)下午1時至4時假本市西區大同國民小學辦理。
- 三、本案聯絡人更正為大同國小陳老師，餘請依前開函文辦理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(臺中市立南興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廊子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北屯區南興國民小學除外)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臺中市私立大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慈明高級中學除外)、本市私立國民小學、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、慈明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慈明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

副本：本局課程教學科

